

广州粤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担保逾期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 广州粤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广东省富银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富银建筑”）作为借款人于 2020 年 4 月 27 日与广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空港经济区支行（以下简称“广州农商银行”）签订了《借款重组协议》，重组借款本金金额为人民币 56,087,269.61 元，借款重组至 2021 年 2 月 20 日止。同时公司签订了《保证合同》，为上述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期间为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后 2 年止。

- 截止本公告日，上述合同项下借款余额 46,087,269.61 万元。
- 对外担保逾期金额：46,087,269.61 万元。

一、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富银建筑作为借款人于 2020 年 4 月 27 日与广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空港经济区支行（以下简称“广州农商银行”）签订了《借款重组协议》，重组借款本金金额为人民币 56,087,269.61 元，借款重组至 2021 年 2 月 20 日止。同时公司签订了《保证合同》，为上述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期间为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后 2 年止。

上述担保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2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刊登的《广州粤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临 2020-012 号）。

截至本公告日，该笔担保贷款本金余额 46,087,269.61 万元，上述借款于 2021 年 2 月 20 日到期后，经公司与富银建筑确认，截止本公告日，富银建筑并

未按期偿还上述借款。广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目前拟向广东省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目前正在调解中。

二、后期安排

1、由于公司对上述借款的担保责任尚未终止，公司、富银建筑正积极与广州农商银行沟通，争取尽快妥善处理该担保借款逾期事项。

2、公司将密切关注和高度重视该事项，若有相关进展，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切实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利益。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州粤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三月二十日